

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6]第 4-0010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6]第 4-00107 号

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671,980.57	563,558.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5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7,198,659.67	5,456,866.76
预付款项	五（四）	1,741,946.43	310,257.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826,000.00	1,985,865.01
存货	五（六）	5,449,158.26	4,075,916.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七）		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349,124.93	208,333.38
流动资产合计		25,786,869.86	16,600,796.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927,696.05	855,100.2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160,78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37,323.40	28,36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5,806.29	883,466.09
资产总计		27,912,676.15	17,484,262.91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3,053,133.93	3,449,286.55
预收款项	五（十三）	954,011.10	1,031,963.23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263,657.54	276,777.24
应交税费	五（十五）	1,434,961.60	930,476.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31,480.54	4,803,167.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37,244.71	10,491,671.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837,244.71	10,491,671.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七）	20,000,000.00	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八）	249,072.74	126,676.21
未分配利润	五（十九）	1,826,358.70	1,265,915.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75,431.44	6,992,591.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75,431.44	6,992,59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912,676.15	17,484,262.91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李建成

徐小佳

童凤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40,930.80	223,498.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一（一）	6,787,310.31	1,992,265.99
预付款项		1,741,946.43	193,703.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131,467.80	1,505,000.00
存货		5,449,158.26	4,075,916.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9,124.93	208,333.38
流动资产合计		23,349,938.53	12,198,717.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2,040,968.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6,400.11	779,662.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78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460.49	19,644.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7,615.85	799,306.79
资产总计		27,327,554.38	12,998,023.89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18,495.88	1,865,942.80
预收款项		954,011.10	626,676.23
应付职工薪酬		256,868.99	206,702.86
应交税费		869,978.79	340,803.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8,354.18	5,891,136.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37,708.94	8,931,26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137,708.94	8,931,261.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072.74	126,676.21
未分配利润		1,940,772.70	1,140,085.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89,845.44	4,066,76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27,554.38	12,998,023.89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李建成

徐小佳

童凤林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	21,962,254.40	23,637,467.13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	16,658,378.99	16,766,72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一）	191,853.88	669,485.44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二）	895,120.82	295,474.95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三）	2,993,652.56	2,296,060.66
财务费用	五（二十四）	33,789.64	245,563.40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五）	35,830.21	17,312.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五（二十五）	70,013.70	348,57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3,642.00	3,695,413.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七）	18,427.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八）	2,230.79	7,647.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1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9,838.66	3,687,765.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九）	556,999.13	937,468.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2,839.53	2,750,297.3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2,839.53	2,750,297.38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综合收益总额		682,839.53	2,750,29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0,023.46	2,753,702.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申报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各期分别为：2015年度1,859,630.71元、2014年度575,237.13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李建成

徐小佳

童凤林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15,864,970.66	8,283,116.29
减：营业成本		10,342,236.55	5,699,581.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977.00	36,806.34
销售费用		835,374.52	202,436.89
管理费用		2,436,574.97	1,179,704.30
财务费用		34,965.11	251,773.24
资产减值损失		519,264.78	-5,786.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十一（五）	70,013.70	348,57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646,591.43	1,267,173.12
加：营业外收入		15,745.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30.79	1,885.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10.84	
三利润总额		1,660,105.73	1,265,288.02
减：所得税费用		436,140.48	318,189.61
四净利润		1,223,965.25	947,098.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3,965.25	947,098.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59,633.95	25,190,74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4,607,946.49	4,390,56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67,580.44	29,581,31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03,009.68	20,222,57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4,056.29	6,266,776.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8,211.23	1,077,729.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5,244,326.00	2,125,64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59,603.20	29,692,72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三十）	-4,392,022.76	-111,41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13.70	348,57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13.70	348,57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2,388.19	33,95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2,388.19	33,95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374.49	314,62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80.33	252,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7,180.33	25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2,819.67	-25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8,422.42	-48,79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558.15	612,351.88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1,980.57	563,558.15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李建成

徐小佳

童凤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97,595.71	11,375,65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1,855.59	533,31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9,451.30	11,908,969.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40,322.40	9,143,842.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3,634.18	1,954,51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489.88	339,37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9,700.03	731,50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47,146.49	12,169,23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7,695.19	-260,267.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13.70	348,57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13.70	348,57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705.82	1,6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7,705.82	1,6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692.12	346,91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80.33	25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7,180.33	25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2,819.67	-25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7,432.36	-165,355.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498.44	388,853.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0,930.80	223,498.44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李建成

- 10 -

徐小佳

童凤林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度												
9. 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项 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				2,800,000.00				126,676.21	1,265,915.70	6,992,591.91	6,992,59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				2,800,000.00				126,676.21	1,265,915.70	6,992,591.91	6,992,59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00,000.00				-2,800,000.00				122,396.53	500,443.00	15,082,839.53	15,082,839.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2,839.53	682,839.53	682,839.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00,000.00										17,200,000.00	17,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396.53	-122,396.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396.53	-122,396.53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00,000.00				249,072.74	1,826,358.70	-2,8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2,075,431.44	22,075,431.44

编制单位：浙江通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Signature and red stamp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Li Jianche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Signature and red stamp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Xu Xiaojia.)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凤林

（Signature and red stamp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uang Fenglin.)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4年度											
明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				2,800,000.00				31,966.37	-1,389,671.84	4,242,29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				2,800,000.00				31,966.37	-1,389,671.84	4,242,29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709.84	2,655,587.54	2,750,29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0,297.38	2,750,297.3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709.84	-94,70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94,709.84	-94,709.84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00,000.00				2,800,000.00				126,676.21	1,265,915.70	6,992,591.91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3
童凤林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通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								125,676.21	1,140,085.91	4,066,76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								125,676.21	1,140,085.91	4,066,76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00,000.00								122,396.53	800,686.79	18,123,08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3,965.25	1,223,965.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7,200,000.00										17,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200,000.00										17,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396.53	-122,396.53	
2. 对股东的分配									122,396.53	-122,396.53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48,072.74	-300,881.93	22,189,815.41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童凤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head, Tong Fenglin.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14年度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						31,965.37	3,119,66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						31,965.37	3,119,66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00,000.00						126,676.21	4,066,762.12

法定代表人：李建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小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小佳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sponsible person, Xu Xiaojia.



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浙江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萧山市迪生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系 2000 年 6 月 2 日在萧山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萧山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30181000144852 的《营业执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金额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李建成	1,300.00	65.00
李春宝	200.00	10.00
杭州迪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500.00	25.00
合计	2,000.00	100.00

（二）本公司住所为萧山区瓜沥镇南桥，法定代表人为李建成，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制造、加工：灯具，五金配件，照明电器，玩具；销售：电子产品；照明控制系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景观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合同能源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三）本财务报表由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全资子公司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

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可回收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十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组合	除未到期质保金、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社保个人部分、关联方往来、拆借款及政府补助等款项以外的款项
无风险组合	未到期质保金、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社保个人部分、关联方往来、拆借款及政府补助等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10.00	10.00
3 至 4 年	20.00	2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

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划分

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按照以下原则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的情况。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2）通过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情况。如果发行的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

算，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为了使该工具持有人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

（3）对于将来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应当区分衍生工具还是非衍生工具。对于非衍生工具，如果发行方未来没有义务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则该非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否则，该非衍生工具是金融负债。对于衍生工具，如果发行方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则该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如果发行方以固定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转换价格不固定的情况下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则该衍生工具应当确认为金融负债或金融资产。

2、优先股、永续债的会计处理

发行方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在“应付债券”科目核算，在该工具存续期间，计提利息并对账面的利息调整进行调整等的会计处理，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中有关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发行方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在“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核算，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十四）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 交易中已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销售商品。以实际发货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为依据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别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报告期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其他主要会计政策和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以上变更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项目未产生影响。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加工、修理收入	17%
营业税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应交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应交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应交税额	2%
水利基金	销售、加工、修理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现金	5,274.00		7,597.68	
银行存款	8,666,706.57		555,960.47	
合 计	8,671,980.57		563,558.15	

(二) 应收票据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	
合 计	550,000.00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00,000.00 元。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47,953.27	100.00	149,293.60	2.03
其中，账龄组合	7,127,545.99	97.00	149,293.60	2.09
无风险组合	220,407.28	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7,347,953.27	100.00	149,293.60	2.03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70,330.15	100.00	113,463.39	2.04
其中, 账龄组合	5,570,330.15	100.00	113,463.39	2.04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570,330.15	100.00	113,463.39	2.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871,167.64	1.00	58,711.68	4,126,328.05	1.00	41,263.28
1 至 2 年	701,118.25	5.00	35,055.91	1,444,002.10	5.00	72,200.11
2 至 3 年	555,260.10	10.00	55,526.01			
合 计	7,127,545.99	2.09	149,293.60	5,570,330.15	2.04	113,463.39

②采用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220,407.28					
合 计	220,407.28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35,830.21 元、17,312.71 元。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中奥天合国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30,510.00	1 年以内	30.36
浙江海兴建筑有限公司	1,689,175.00	1 年以内	22.99
浙江博上光电有限公司	412,444.00	1 年以内	5.61
	315,946.00	1 至 2 年	4.3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罗迪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507,086.00	1 年以内	6.90
	29,820.25	1 至 2 年	0.41
百家丽（中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471,334.34	1 年以内	6.41
合 计	5,656,315.59	—	76.98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1,946.43	100.00	310,257.35	100.00
合 计	1,741,946.43	100.00	310,257.35	100.00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河南琪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842,000.00	1 年以内	48.34
郑州海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30,000.00	1 年以内	24.69
上海鹰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11.48
河南华威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10,500.00	1 年以内	6.34
镇江润深光电有限公司	38,646.00	1 年以内	2.22
合 计	1,621,146.00	—	93.07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26,000.00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1,826,0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826,000.00	100.00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5,865.01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1,985,865.0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985,865.0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826,000.00			1,985,865.01		
合 计	1,826,000.00			1,985,865.01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2014 年度未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1,826,000.00	1,985,865.01
合计	1,826,000.00	1,985,865.01

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李建成	实际控制人	1,726,000.00	1 至 2 年	94.52
浙江珍琪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48
合 计	—	1,826,000.00	—	100.00

(六) 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49,158.26		5,449,158.26	4,075,916.17		4,075,916.17
合 计	5,449,158.26		5,449,158.26	4,075,916.17		4,075,916.17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杭信利丰一号稳健收益组合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4,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租赁费	349,124.93	208,333.38
合 计	349,124.93	208,333.38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 月 1 日	676,730.77	1,474,675.84	473,369.93	2,624,77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00.00		9,017.80	29,017.80
(1) 购置	20,000.00		9,017.80	29,017.80
(2) 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696,730.77	1,474,675.84	482,387.73	2,653,794.34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 月 1 日	214,396.41	1,054,491.11	235,181.65	1,504,069.17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94.96	155,906.28	74,223.69	294,624.93
(1) 计提	64,494.96	155,906.28	74,223.69	294,624.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8,891.37	1,210,397.39	309,405.34	1,798,694.10
三、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 价值	417,839.40	264,278.45	172,982.39	855,100.24

(续)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 月 1 日	696,730.77	1,474,675.84	482,387.73	2,653,794.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9,316.27	993,244.13	163,404.06	1,495,964.46
(1) 购置	339,316.27	993,244.13	163,404.06	1,495,964.46
(2) 结算金额调整				
(3) 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83.71		34,741.87	49,925.58
(1) 处置或报废	15,183.71		34,741.87	49,925.58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20,863.33	2,467,919.97	611,049.92	4,099,833.22
二、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 月 1 日	278,891.37	1,210,397.39	309,405.34	1,798,69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76,494.06	258,540.92	86,422.83	421,457.81
(1) 计提	76,494.06	258,540.92	86,422.83	421,457.81
(2) 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3,004.55		15,010.19	48,014.74
(1) 处置或报废	33,004.55		15,010.19	48,014.74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22,380.88	1,468,938.31	380,817.98	2,172,137.17
三、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80,488.09	998,981.66	248,226.30	1,927,696.05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82,109.77	21,322.93		160,786.84
合 计		182,109.77	21,322.93		160,786.84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资产减值准备	37,323.40	149,293.60	28,365.85	113,463.39
小 计	37,323.40	149,293.60	28,365.85	113,463.39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25,925.41	
合 计	225,925.4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 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903,701.64	
合 计	903,701.64	

(十二)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782,489.95	3,347,100.56
1 年以上	270,643.98	102,185.99
合 计	3,053,133.93	3,449,286.5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浙江博上广电科技有限公司	207,416.00	未到期质保金
合 计	207,416.00	

(十三) 预收款项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954,011.10	1,031,963.23
合 计	954,011.10	1,031,963.23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15,304.25	6,006,504.35	6,156,785.97	265,022.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43.56	108,423.78	109,312.73	11,754.61
合 计	427,947.24	6,114,928.13	6,266,098.70	276,777.24

(续)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65,022.63	4,859,618.04	4,883,829.11	240,811.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54.61	208,639.53	197,548.16	22,845.98
合 计	276,777.24	5,068,257.57	5,081,377.27	263,657.54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9,423.48	5,864,855.70	4,647,398.84	260,056.41
2. 职工福利费		88,311.23	88,311.23	
3. 社会保险费	5,388.77	49,463.82	50,035.17	4,817.4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007.50	31,421.59	31,312.34	3,116.75
工伤保险费	1,640.00	9,820.47	10,550.47	910.00
生育保险费	681.27	7,543.76	7,490.36	734.67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	60.00	678.00	682.00	56.00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2.00	3,873.60	4,216.80	148.80
合 计	415,304.25	6,006,504.35	6,156,785.97	265,022.63

(续)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056.41	4,608,736.30	4,647,398.84	221,393.87
2. 职工福利费		71,116.74	71,116.74	
3. 社会保险费	4,817.42	174,860.67	160,798.07	18,880.0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116.75	142,810.90	130,520.08	15,407.57
工伤保险费	910.00	12,373.63	11,895.54	1,388.09
生育保险费	734.67	17,639.14	16,525.45	1,848.36
重大疾病医疗保险	56.00	2,037.00	1,857.00	236.00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8.80	4,904.33	4,515.46	537.67
合 计	265,022.63	4,859,618.04	4,883,829.11	240,811.56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1,221.00	93,868.41	94,804.13	10,285.28
2、失业保险费	1,422.56	14,555.37	14,508.60	1,469.33

合 计	12,643.56	108,423.78	109,312.73	11,754.61
-----	-----------	------------	------------	-----------

(续)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0,285.28	186,590.73	176,340.46	20,535.55
2、失业保险费	1,469.33	22,048.80	21,207.70	2,310.43
合 计	11,754.61	208,639.53	197,548.16	22,845.98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3,028.09	21,821.96
企业所得税	1,364,950.34	904,685.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11.97	1,527.55
个人所得税	-2,270.84	408.18
教育费附加	1,890.84	654.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0.56	436.44
水利基金	1,363.42	759.75
印花税	327.22	182.34
合 计	1,434,961.60	930,476.68

(十六)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100,000.00	4,800,000.00
其他	31,480.54	3,167.30
合 计	131,480.54	4,803,167.30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投资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李建成	2,500,000.00	89.29			2,500,000.00	89.29
李春宝	300,000.00	10.71			300,000.00	10.71
合 计	2,800,000.00	100.00			2,80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李建成	2,500,000.00	89.29	10,500,000.00		13,000,000.00	65.00
李春宝	300,000.00	10.71	1,700,000.00		2,000,000.00	10.00
杭州迪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25.00
合 计	2,800,000.00	100.00	17,2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本期出资经杭州萧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出具杭萧永变验[2016]001 号《验资报告》。

(十八) 盈余公积

类 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1,996.37	94,709.84		126,676.21	122,396.53		249,072.74
合 计	31,996.37	94,709.84		126,676.21	122,396.53		249,072.74

注：本公司按照当期净利润 10%的比率，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265,915.7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5,915.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2,839.5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396.53	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6,358.70	

(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389,671.8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9,671.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0,297.3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709.84	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5,915.70	

(二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21,959,254.40	16,658,378.99	23,637,467.13	16,766,729.12

其中, 智能建筑	9,694,276.25	6,305,046.06	8,030,151.18	5,408,104.33
景观照明	6,133,799.54	3,976,411.19	679,476.95	588,250.01
工程	6,048,785.44	6,320,953.33	14,892,797.00	10,754,308.73
其他	82,393.17	55,968.41	35,042.00	16,066.05
二、其他业务	3,000.00			
合 计	21,962,254.40	16,658,378.99	23,637,467.13	16,766,729.12

(二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3.00%	67,219.95	561,027.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0%	63,007.12	56,849.73
教育费附加	3.00%	27,003.05	24,364.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0%	18,002.04	16,242.79
水利基金	0.10%	16,621.72	11,001.24
合 计		191,853.88	669,485.44

(二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649,786.29	250,821.41
汽油费	106,196.85	5,387.43
累计折旧	5,907.12	6,074.97
其他费用	133,230.56	33,191.14
合 计	895,120.82	295,474.95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1,202,041.85	1,132,342.78
办公费	556,109.29	122,861.13
累计折旧	339,056.63	224,055.00
累计摊销	275,242.44	211,185.21
福利费	147,097.03	88,311.23
差旅费	107,167.90	113,781.60
税费	84,844.09	19,698.00
研发费	74,029.85	
交通费	72,954.66	222,821.06
低值易耗品	30,748.51	26,206.79
会务费	23,120.00	
保险费	18,160.15	14,298.60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修理费	16,853.37	7,380.30
残障金	11,623.50	10,584.00
专利费	9,763.77	13,770.00
培训费	7,100.00	5,035.00
业务招待费	5,488.00	76,779.00
工会经费	4,904.33	3,873.60
物业费	4,217.00	
咨询费	3,130.19	3,077.36
合 计	2,993,652.56	2,296,060.66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7,180.33	252,000.00
减：利息收入	8,462.63	10,881.20
手续费支出	5,071.94	4,444.60
合 计	33,789.64	245,563.40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35,830.21	17,312.71
合 计	35,830.21	17,312.71

(二十六)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0,013.70	348,572.43
合 计	70,013.70	348,572.43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供应商质量扣款	16,171.09	
其他	2,256.36	
合 计	18,427.45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0.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0.84	
应扣未扣社保个人部分	319.95	2,247.61
因供应商工商注销，无法收回的预付货款		5,400.00
合 计	2,230.79	7,647.61

（二十九）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65,956.68	941,796.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8,957.55	-4,328.18
合 计	556,999.13	937,468.2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1,239,838.66	3,687,765.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959.67	921,941.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14.05	15,526.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5,925.41	
所得税费用	556,999.13	937,468.29

（三十）现金流量表

1、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7,946.49	4,390,564.22
其中：营业外收入	2,256.36	
利息收入	8,462.63	10,881.20
往来款	4,597,227.50	4,379,68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4,326.00	2,125,649.45
其中：营业外支出	319.95	2,247.61
期间费用	1,411,834.72	763,182.64
往来款	3,832,171.33	1,360,219.20

（三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2,839.53	2,750,297.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251.64	12,771.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1,457.81	294,624.9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2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180.33	252,0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013.70	-348,57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57.55	-4,32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3,242.09	-2,555,793.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576.45	4,945,879.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0,438.11	-5,458,295.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2,022.76	-111,415.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71,980.57	563,558.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3,558.15	612,35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8,422.42	-48,793.7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8,671,980.57	563,558.15
其中：库存现金	5,274.00	7,597.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66,706.57	555,960.4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71,980.57	563,558.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实际控制人同为李建成	2015 年 8 月 31 日	5,500,618.74	2,479,507.61	15,354,350.84	1,796,976.49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2,800,000.00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424,187.74	7,117,824.61
其中，货币资金	757,665.09	340,059.71
应收款项	2,887,590.68	3,456,304.13
存货	15,824.10	-
固定资产	347,699.47	75,437.74
负债：	1,925,069.67	4,198,217.30
其中，借款		-
应付款项	1,493,318.97	2,324,186.35
净资产：	2,499,118.07	2,919,607.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2,499,118.07	2,919,607.31
-------------	--------------	--------------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100.00%		股权转让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建成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玉琴	实际控制人配偶
李春宝	股东
杭州迪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股东
杭州绿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投资的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金额	定价政策及决策程序
杭州绿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商品	销售灯具	14,065.45	按公允价格销售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绿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456.60			
其他应收款	李建成	1,726,000.00		480,865.0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沈玉琴	100,000.00	800,000.0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 诺 事

项

-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本承诺。
-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
-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的情况。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27,002.59	100.00	139,692.28	2.02
其中，账龄组合	6,927,002.59	100.00	139,692.28	2.02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927,002.59	100.00	139,692.28	2.02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0,843.15	100.00	78,577.16	3.79
其中，账龄组合	2,070,843.15	100.00	78,577.16	3.7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070,843.15	100.00	78,577.16	3.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860,521.24	1.00	58,605.21	624,125.05	1.00	6,241.25
1 至 2 年	511,221.25	5.00	25,561.06	1,446,718.10	5.00	72,335.91
2 至 3 年	555,260.10	10.00	55,526.01			
合 计	6,927,002.59	2.02	139,692.28	2,070,843.15	3.79	78,577.16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139,692.28 元、78,577.16 元。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中奥天合国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30,510.00	1 年以内	32.20
浙江海兴建筑有限公司	1,689,175.00	1 年以内	24.39
浙江博上光电有限公司	412,444.00	1 年以内	5.95
	315,946.00	1 至 2 年	4.56
杭州罗迪电器工程有限公司	507,086.00	1 年以内	7.32
	29,820.25	1 至 2 年	0.43
百家丽（中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471,334.34	1 年以内	6.80
合 计	5,656,315.59	—	81.65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467.80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131,467.8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1,467.80	100.00		

(续)

种 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5,000.00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1,505,0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0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31,467.80			1,505,000.00		
合 计	131,467.80			1,505,000.00		

2、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度、2014 年度未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131,467.80	1,505,000.00
合计	131,467.80	1,505,000.00

4、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1,467.80	1 年以内	100.00
合 计	131,467.80	—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99,118.07	458,149.66	2,040,968.41			
合计	2,499,118.07	458,149.66	2,040,968.41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路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99,118.07		2,499,118.07	458,149.66	458,149.66
合计		2,499,118.07		2,499,118.07	458,149.66	458,149.66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5,861,970.66	10,342,236.55	8,283,116.29	5,699,581.35
其中，智能建筑	9,645,777.95	6,309,856.95	7,568,597.34	5,095,265.29
景观照明	6,133,799.54	3,976,411.19	679,476.95	588,250.01
其他	82,393.17	55,968.41	35,042.00	16,066.05
二、其他业务小计	3,000.00			
合 计	15,864,970.66	10,342,236.55	8,283,116.29	5,699,581.35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0,013.70	348,572.43
合 计	70,013.70	348,572.43

十二、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910.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8,638.90	1,796,976.4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33.37	96,572.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07.50	-7,647.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小 计	-829,608.87	1,885,901.31
所得税影响额	-207,402.22	471,47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622,206.65	1,414,425.98

2、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9	49.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8	2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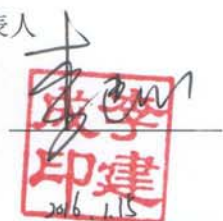


第 15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2016.1.15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6.1.15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2016.1.15





营业执照

(副本)⁽⁶⁻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1 月 05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咏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303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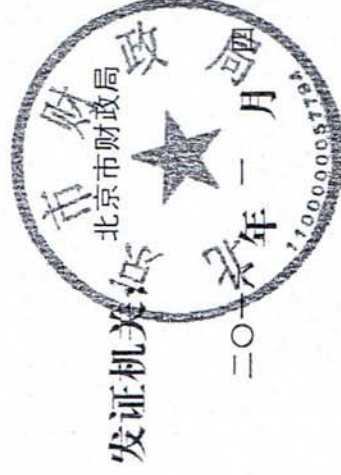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9-09

证书序号：NO. 01969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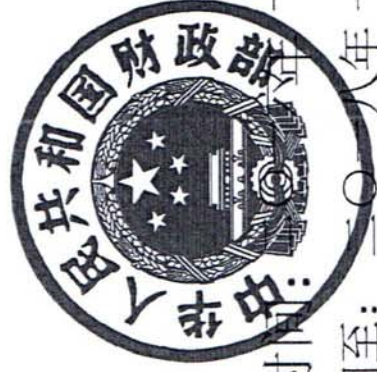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1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823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六 年 月 日
2006 6 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4 月 30 日

日期



姓名	钟永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9-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上海分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2011177090855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 月 30 日



姓 名	李 震
Full name	李 震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8-10
Date of birth	1980-08-10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上海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001198008101013
Identity card No.	513001198008101013

证书编号: 1101006900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